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晋市市监发〔2024〕1号

签发人：朱慧杰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

2023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围绕晋城市全面依法治市工作总体要求，紧扣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的具体目标，高位推动，进一步强化市场监管法治能力建设，较好完成了本年度法治建设各项任务，取得了预期成效。

一、主要做法

（一）强化政治引领，提升依法行政水平

一是多措并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通过党组中

中心组集中学习、印发学习计划、举办专题讲座、开展法治宣传培训等形式，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二是切实推动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制定了《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制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将推进法治事项建设摆在事关工作全局的重要位置，坚持对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重要工作和重大问题集体研究审议，召开专题研究会 3 次。三是建立健全市场监管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清单涵盖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党章、党内法规以及与市场监管治理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

（二）利用文化赋能，丰富法治文化内涵

坚持将法治文化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内容，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责任制，结合“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药品安全宣传月、知识产权宣传周、质量月等重要时间节点，举办系列宣传活动，大力传播法律知识，培育法治理念，弘扬法治精神。同时，扎实推进包容审慎监管，2023 年共发布包容免罚清单 148 项，办理包容免罚案件 470 件。为解决市场监管部门当前执法办案过程中遇到的一些疑点难点和实际困难，组织了行政执法研讨班，以“授课+研讨”的形式进行，突出“研讨”，研讨结束后还专门建立了工作群，持续不断地研讨解决工作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

（三）加强制度建设，构建守法用法格局

坚持用制度管权、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不断扎紧制度

篱笆，增强制度刚性约束，一是出台《案件线索管理及立案工作制度》，形成稽查办案“123”工作法，“1”即一个部门管理，“2”即两次会议研判，“3”即三个环节制约。该工作法进一步优化了稽查办案流程，整个案件查办过程，局党组统一领导，分管局领导各负其责，相关单位分工负责，从线索处置、立案研判、处罚依据、处罚结果等均严格按程序“阳光”操作，有效避免了行政执法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二是着眼强化预防性监管，在全省率先出台《行政执法约谈制度》，2023年共约谈市场主体173家。约谈制度的实施，进一步提升了行政执法的服务化水平，争取到行政相对人更多的理解与支持，使市场监管行政执法宽严相济、法理相融，让执法既有力度也有温度；三是针对基层自由裁量难以准确把握的实际，出台《行政处罚裁量基准适用规则（试行）》，主要解决对总局、省局裁量基准不能直接适用或虽能直接适用但需要细化的案件的办理。在具体案件办理中坚持比例原则，最大程度避免了过罚不当、同案不同罚等问题；四是为了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出台《行政处罚程序若干规定》等制度，进一步细化行政处罚程序。

（四）探索试点建设，筑牢法治监管根本

2023年2月，我局被省局确立为省级法治监督标准化试点，这是一项全新的工作，我们先行先试，大胆探索，组建了以局长为组长的标准化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印发了标准化试点工作实施方案，明确了指导思想、工作目标、工作进度和保障措施；成立了

法治监督标准化技术专家组；组织召开了《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案卷评查工作规范》地方标准宣贯会，110余人参加了培训；2023年2月从全市系统2022年办理的全部行政处罚案卷中随机抽取了110份案卷，首次采用第三方进行案卷评查，确保案卷评查结果的客观、公正；起草了《市场监管系统法治监督标准化体系（草稿）》，《市场监督管理行政规范性文件起草工作规范（草稿）》两个地方标准。起草过程中，争取到了省局的资金和技术支持，目前，两项标准已经列入山西省2023年度第二批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

（五）严格履职尽责，推进法治市场监管建设

一是探索跨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与济源局开展对特种设备领域互查工作，通过互查，双方对执法检查的理念和监管方法进行深度交流，对提升监管工作能力有很大的促进；二是组织开展了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制止餐饮浪费、茶叶过度包装专项治理、综合治理加油机作弊等专项行动，专项整治行动效果显著；三是强化全市信用修复工作管理，2023年，全市共完成33937户市场主体信用修复，移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161户。全市列异49095户，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521户；四是聘请了法律顾问，为重大行政决策提供法律参考，法律顾问参与了全局法治建设、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行政诉讼、重大疑难案件等工作；五是认真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到了100%。同时，积极通过调解、

和解等方式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其中通过行政复议调解案件 1 件，诉中和解 1 件。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回顾一年的工作，我们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对包容审慎监管认识不充分，运用行政指导、行政约谈等柔性监管方式解决问题的频次较少；二是执法人员的办案水平还有待提升，特别是电子取证等新技能需强化培训；三是和其他部门的执法联动还有待加强，跨区域的合作还需要进一步完善；四是法治宣传教育针对性和实效性还需进一步提高，宣传形式单一，共治氛围不浓厚等现象一定程度存在。

三、2024年工作打算

2024 年，我局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求，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健全法治政府建设，立足于市场监管职能，提高站位，振奋精神，夯实责任，精准措施，规范行政执法行为，重点加强三个方面工作。

（一）继续丰富市场监管法治文化建设内容

认真落实行政执法工作指引和标准化检查表单，推动“阳光执法”和“标准化执法”；通过认真执行包容免罚清单，为优化营商环境保驾护航；创新普法形式，通过开展法治讲堂、论坛等形式开展普法宣传。

（二）持续推进法治监督标准化试点工作

利用试点建设的契机，探索建立法治监督体系，同时，根据试点工作任务进度，完成《晋城市法治监督标准化体系》等2个山西省地方标准的起草、发布、宣贯工作。

（三）强化培训，提升执法人员素质和能力

开展线上线下培训，运用信息化和现代化力量，提高执法队伍素质，夯实依法行政基础。一是加强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知识、业务知识的培训，提高严格执法的能力和水平。二是定期对行政执法人员进行职业道德教育，通过教育培养执法人员严格履行法定职责的自觉性，全面推进市场监管法治建设各项工作，为晋城市法治政府建设贡献自己的力量。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1月11日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4年1月11日印发
